

太康县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有关规定，由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综合楼213室，邮编：461400，电话：0394-6816156 电子邮箱：tkxzwgk@163.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公布太康县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2022年太康县人民政府坚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提升信息公开质效，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太康县人民政府网站累计发布信息数量2443条，其中概况类信息600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1250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量593条，发布政策解读14条，县长信箱留言办理292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明确县政务服务与大数据管理室为处理日常依申请公开件的责任科室，夯实工作责任，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优化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指南，完善各单位联系方式，提升信息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2022年共接受依申请公开共18件，均已全部按规定期限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增强信息公开发布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严格执行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填写信息公开审查表，由政策法规室和机要室共同把关，坚决防止重大信息泄露，努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信息公开需求。全面落实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加强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压实工作责任，定期组织网站信息发布人员进行培训学习，提高信息管理水平。

（四）平台建设情况

坚持将太康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渠道，不断完善政府政务公开专栏页面设置，切实维护政府网站作为党和政府的喉舌，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引导力、影响力。2022年，永久下线政务新媒体2家，其中微信公众号1家，微博1家。目前，我县已备案正常运行的政务新媒体共31家，其中微信公众号24家，微博3家，移动客户端0家，第三方平台4家。

（五）监督保障情况

通过2022年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考核工作，我县按照考核要求，深入开展自查工作，对照考核要求逐条逐项立即整改，并对各部门和乡镇政务新媒体管理和更新情况进行督查整改，对内容更新慢、管理不善等政务新媒体账号采取永久下线，对账号发布相关表述不规范的文章及时督促整改，并定期组织回头看，督查情况定期计分，年底纳入各单位综合考核评分中。今年以来，太康县先后召开4次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相关会议，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学习，参与学习人数达300余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4	0	18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5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027		
行政强制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6540.650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0	0	0	0	0	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8	0	0	0	0	0	1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	0	0	0	0	0	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1	2	0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

1. 个别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模糊，思想不够重视，紧迫性不强，工作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往往需要督促才能开展，导致部分政府信息未能及时有效向群众公开，存在一定滞后性，易造成工作被动。
2. 相关业务人员学习专业知识与技能不够全面深入，政策解读形式单一，文字较多，吸引力不强，与新媒体结合力度不够，政务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亟待提升。
3. 政务公开内容和渠道有待扩展，需进一步深化和完善，尤其是社会热点和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内容。
4. 政务新媒体监管手段比较薄弱。目前政务新媒体主要是人工对信息进行逐一核查，栏目和信息数量都很庞大，不能及时发现所有问题。

针对以上问题，我县将加强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常态化管理指导，对主要关键部门的政务公开内容常抓不懈，持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用好用活信息公开平台，加强与省市对接力度，在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务公开专栏维护更新，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是提升业务人员工作技能，增加培训内容，创新实践培训方式，主动丰富公开渠道与方式，加强与新媒体结合力度，全方位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向群众展示、公开，引导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更规范更完善。

三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做好工作保障。通过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加强目标绩效考核，创建工作专班，明确工作责任到人，持续管理、指导各单位依法履行本单位政务公开职责，及时回复依申请公开的申请件，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推动我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深入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